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22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布局”“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制造基地建设项 目 中的俄罗斯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和越南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2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00,749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30,074,900 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以下简称“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98,002.48 万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18)第 000990 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和/或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引领消费升级,冰空等产线智能制造升级项目	127,198
2	践行大厨电战略,成套智慧厨电产能布局项目	57,730
3	布局“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12,854
4	提升创新能力,超前研发实验室、COSMOPlat 工业互联网平台与 U+ 智慧生活平台建设项目	2,967
	合计	300,749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表: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6040	24,908,005.13
2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青岛分行	24423787006	5,851,758.52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23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自前述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2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 300,749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30,074,900 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98,002.48 万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18)第 000990 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和/或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引领消费升级,冰空等产线智能制造升级项目	127,198
2	践行大厨电战略,成套智慧厨电产能布局项目	57,730
3	布局“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12,854
4	提升创新能力,超前研发实验室、COSMOPlat 工业互联网平台与 U+ 智慧生活平台建设项目	2,967
	合计	300,749

三、目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股票代码:600690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编号:临 2020-025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受托管理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履行海尔集团(以下简称“海尔集团”)关于继续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海尔集团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海尔集团将其持有的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托管资产”)继续委托公司进行经营和管理(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海尔集团构成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概述

根据海尔集团 2011 年关于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基于海尔集团承接电信业务的主体海尔光电及其下属子公司尚处于转型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预期,海尔集团无法在前述承诺期之前完成转让,故海尔集团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

2015 年 12 月,由于托管资产尚处于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并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委托期限为 5 年。

截至前,由于托管资产的财务表现仍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拟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委托期限将在《原协议》的基础上延长 5 年。

(二)本次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尔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6.30%的股份,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23.7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0.0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控股海尔光电。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海尔集团进行且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金额未同时达到 3,000 万元以上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	海尔俄罗斯洗衣机有限公司	工行莫斯科支行	4070284050000010918 (美元)	8,526,346.55
4			4070281020000010918 (卢布)	3,115,917.42
5	合肥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建行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0669	11,783,114.18
6	青岛海尔(胶州)空调器有限公司	中行青岛分行	235138702712	4,226,274.08
7	青岛海尔科技有限公司	中行青岛分行	228639313388	1,124,565.06
8	青岛海尔特种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中行青岛分行	210438496214	14,977,223.34
9	AQUA Appliances Co., Ltd	中行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301527(美元)	5,759,825.57
10	青岛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中行青岛分行	227338455528	2,682,803.35
11	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建行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672	6,777,728.86
12	襄阳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建行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0674	7,304,220.36
13	郑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建行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0670	1,917,970.30
14	Haier Applianc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工行孟买支行	0166000100000164728 (卢比)	4,287,521,401.83
15			0166000100000169238 (美元)	16,420,921.2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小计(折算人民币金额)				716,038,702.85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639,018,078.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总计				1,355,056,780.85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23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63,902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等作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与公司除存在贷款等业务往来外,不存在其他方面的关系。前述理财情况明细如下: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321,600,000	2019/8/14	按需	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19/12/17	2020/5/18	3.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19/12/17	2020/5/18	3.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40,000,000	2019/11/15	2020/5/20	3.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大额存单	37,418,078	2019/1/29	按需	3.00%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范围
为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投资产品限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股票代码:600690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编号:临 2020-025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受托管理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履行海尔集团(以下简称“海尔集团”)关于继续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海尔集团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海尔集团将其持有的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托管资产”)继续委托公司进行经营和管理(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海尔集团构成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概述

根据海尔集团 2011 年关于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基于海尔集团承接电信业务的主体海尔光电及其下属子公司尚处于转型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预期,海尔集团无法在前述承诺期之前完成转让,故海尔集团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

2015 年 12 月,由于托管资产尚处于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并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委托期限为 5 年。

截至前,由于托管资产的财务表现仍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拟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委托期限将在《原协议》的基础上延长 5 年。

(二)本次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尔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6.30%的股份,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23.7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0.0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控股海尔光电。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海尔集团进行且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金额未同时达到 3,000 万元以上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15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4.投资者保护能力和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过行政处罚 1 次、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理处罚类型	处理处罚决定文号	处理处罚决定名称	处理处罚机关	处理处罚日期	是否仍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处罚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第 21 号	关于对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警示函的决定	山东证监局	2018 年 4 月 16 日	否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担任项目合伙人赵波先生,质量控制负责人王晓楠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波先生和王琳先生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赵波先生从业经历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布局”“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制造基地建设项 目 中的俄罗斯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和越南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待支付工程尾款金额
	俄罗斯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	34,058	27,985	99	6,172	2,206
	越南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	12,751	9,219	-	3,532	1,059
	合计	46,809	37,204	99	9,703	3,266

注:上表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原币均为外币,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0 年 4 月 15 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具体汇率为:1 美元=7.0402 元,1 俄罗斯卢布=0.0965 元。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根据计划投资金额与尚未使用投资金额人民币折算金额推算计算,包含了汇率折算时点差异的影响。

三、前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安排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俄罗斯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使用不超过 3,500 万元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目前,前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尚在前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拟将前期已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969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详细调研、科学规划,加强了生产的综合管理,在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以及产品研发可制造性方面都有了明显的提升,降低了实施成本,同等生产的相关投入获得了较高的产能输出,从而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3.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俄罗斯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和越南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建设完成后,公司生产规模将得到提升,配套流动资金投入加大,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济效益,公司拟将前述两个项目合计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9,70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在项目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此外,前述已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969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23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履行海尔集团(以下简称“海尔集团”)关于继续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海尔集团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海尔集团将其持有的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托管资产”)继续委托公司进行经营和管理(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海尔集团构成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概述

根据海尔集团 2011 年关于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基于海尔集团承接电信业务的主体海尔光电及其下属子公司尚处于转型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预期,海尔集团无法在前述承诺期之前完成转让,故海尔集团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

2015 年 12 月,由于托管资产尚处于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并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委托期限为 5 年。

截至前,由于托管资产的财务表现仍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拟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委托期限将在《原协议》的基础上延长 5 年。

(二)本次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尔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6.30%的股份,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23.7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0.0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控股海尔光电。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海尔集团进行且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金额未同时达到 3,000 万元以上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股票代码:600690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编号:临 2020-025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受托管理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履行海尔集团(以下简称“海尔集团”)关于继续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海尔集团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海尔集团将其持有的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托管资产”)继续委托公司进行经营和管理(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海尔集团构成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概述

根据海尔集团 2011 年关于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基于海尔集团承接电信业务的主体海尔光电及其下属子公司尚处于转型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预期,海尔集团无法在前述承诺期之前完成转让,故海尔集团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

2015 年 12 月,由于托管资产尚处于整合期且其财务表现尚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并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委托期限为 5 年。

截至前,由于托管资产的财务表现仍未达到公司的预期,海尔集团拟继续委托公司经营及管理托管资产,委托期限将在《原协议》的基础上延长 5 年。

(二)本次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海尔集团公司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尔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6.30%的股份,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23.7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0.0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控股海尔光电。因此,公司与海尔集团签署《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海尔集团进行且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金额未同时达到 3,000 万元以上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15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4.投资者保护能力和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过行政处罚 1 次、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理处罚类型	处理处罚决定文号	处理处罚决定名称	处理处罚机关	处理处罚日期	是否仍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处罚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第 21 号	关于对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警示函的决定	山东证监局	2018 年 4 月 16 日	否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担任项目合伙人赵波先生,质量控制负责人王晓楠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波先生和王琳先生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赵波先生从业经历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13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将结项的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公司本次将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共计 9,703 万元人民币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前期已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2,969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监事会意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布局”“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制造基地建设项 目 中的俄罗斯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和越南滨南洗衣机制造基地项目结项后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合计 9,70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前期已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2,969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金公司认为:

1、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